广东省河源市龙川县全域土地综合整治项目实施方案（公示稿）

一、项目概况

**项目名称：**广东省河源市龙川县全域土地综合整治项目

**实施范围：**整治范围为龙川县全域，总范围为3081.43平方公里，涉及24个镇。

**规划期限：**实施期限为四年，即2024年5月至2028年5月（实际起始时间以备案时间为准）。

二、整治目标

全域土地综合整治工作是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和“百千万工程”的有效途径，也是优化土地资源配置、支撑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抓手，更是落实省委、省政府对建设“龙川新城”重要要素保障措施，我县将围绕“一山一水一城”发展格局，以全域土地综合整治为抓手，破解四化问题（土地碎片化、土地利用无序化、土地利用低效化、生态退化）逐步构建“良田连片、村庄集中、产业集聚、生态优美”的土地保护利用新格局，以全域全面融入大湾区为引领，推动乡村全面振兴和城镇扩容提质，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，推进经济社会发展方式向绿色发展方式转型，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的龙川篇章。

三、工作内容

（一）开展农用地整理面积16126.2263公顷，预计投资41.55亿元，其中开展耕地集中整治区项目13070.8278公顷，耕地恢复项目1310.0004公顷，置换工程719.9810公顷，造林工程项目1025.4171公顷，预计新增耕地面积为3811.3539公顷，新增耕地率11.86%，满足整治区域新增耕地面积要求，促进了良田连片。

（二）开展建设用地整理面积1031.3119公顷，预计投资16.87亿元，其中开展农村居民点增减挂钩项目824.0806公顷，历史遗留矿山126.5613公顷，农村集中建房80.67公顷，通过盘活低效老房子、旧厂房、历史遗留采矿用地、引导集中建房，逐步引导产业集聚、村庄集中，提高建设用地节约集约利用水平。

（三）开展生态修复项目148.3066公顷，预计投资30.65亿元，其中开展历史遗留矿山修复130.5866公顷，废弃矿点生态修复17.72公顷，打造生态优美，加强生态保护。

（四）开展公共服务与基础设施建设项目1个，预计投资0.81亿元，为高陂水库灌区工程，保障周边农田灌溉问题。

（五）开展产业导类子项目18个，预计投资25.78亿元，通过开展龙川新城、工业廊道基础配套设施、全域旅游提升和配套工程、林下经济配套设施建设、佗城镇抽水蓄能大型产业导入等，保障龙川县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，推动产业集聚。

四、公示周期

2024年6月21日起至2024年6月27日。